

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金融局文件

大高财预指（2024）13 号

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

营商环境建设局：

2024 年高新区财政预算业经市人大批准通过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现将你部门 2024 年预算批复如下：

2024 年共下达你部门经费支出预算 2093.26 万元，包括：工资福利和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481.84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1.42 万元（含资本性支出 66.44 万元）。

预算执行要严格遵守国家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，严格经费审批程序，保证专款专用。应本着“节约高效”的原则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2024 年部门预算表

2.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